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第二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7年7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报告期为20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师审计。

二、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交银成长

基金代码：前端519692，后端519693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10月2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2,617,011,871.82份

投资目标：本基金属于成长型股票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经过严格的品质筛选且具有良好成长性的上市公司的股票，在适度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将严谨、规范化的选股方法与积极主动的投资风格相结合，在分析和判断宏观经济运行和行业景气变化，以及上市公司成长潜力的基础上，通过优选成长性好、成长具有可持续性、成长质量优良、定价相对合理的股票进行投资，以谋求超额收益。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75%×新华富时A600成长指数＋25%×新华富时中国国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以具有良好成长性的公司为主要投资对象，追求超额收益，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收益和较高风险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

三、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一）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07年4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
基金本期净收益(元)	1,855,362,668.68
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元)	0.600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元)	5,539,689,742.6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元)	2.1168
期末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元)	2.1168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二）基金净值表现

1、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列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9.42%	2.21%	21.98%	1.76%	17.44%	0.45%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2006年10月23日-2007年6月30日)	111.68%	1.99%	93.05%	1.63%	18.63%	0.36%

2、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情况，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进行比较

本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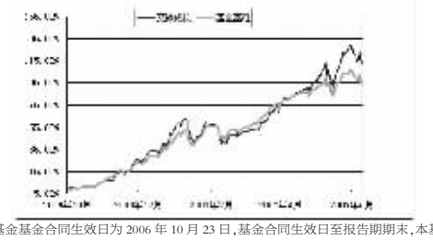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6年10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一年。图示日期为2006年10月23日至2007年6月30日。

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1) 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2) 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10%；

(3)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得超过该权证的10%；

(5) 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6)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7)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

(8)本基金不得违反基金合同中有关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的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一年期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9) 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10%；

(10)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10%；

(11) 本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12)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5‰；

(13)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则本基金不受上述限制。

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基金规模变动、股权分置改革中支付对价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2007年6月30日，本基金符合上述投资比例的约定。

四、管理人报告

1、基金经理简介

周炜炜先生，基金经理，CFA，金融学硕士学位。5年基金从业经验。1998年加入德意志银行集团并任上海分行助理副总裁，2001年加入美国思腾思特管理咨询公司，任中国区副总裁，2002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研究和投资工作，历任基金管理部副总监和基金经理。2005年8月至2006年4月担任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6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6年10月23日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至今。

2、报告期内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3、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

本基金今年第二季度净值增长率39.40%，同期比较基准收益率22.00%，超额收益17.40%。回顾二季度的运作，本基金基于对市场趋势乐观的判断，始终保持了较高的仓位。同时，本基金本着长期投资的理念，继续延续去年年报中所提出的策略，主要投资成长性企业，尤其是对于内生性持续增长的优质企业的投资。这些公司必须具备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长期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为股东创造经济利润(EVA)的能力。这些公司集中在自然资源垄断、品牌垄断、渠道垄断、技术垄断形成的高壁垒所带来的能持续创造经济利润(EVA)成长的优质上市公司。这些公司更多地出现在品牌消费品、银行、连锁零售、媒体、医药、资源矿业等行业或具有强大的自主创新能力的一些制造业公司。本基金坚持认为，一旦高壁垒形成，这些公司的成长的确定性和可预见性会非常强，而且，这些高壁垒的公司往往可以通过对上下游的控制或协作，在不需要更多股东资本的基础上持续增长，从而更加容易形成规模。市场可以给于这些公司更高的相对估值。这些公司是本基金长期买入并持有的对象，也是本基金投资的主要方向。

与一季度市场的散户特征不同，二季度本基金所持有的业绩增长良好、估值合理的公司表现优于许多重组、资产注入等公司，使得二季度本基金的表现有较大的改善。在未来，本基金会继续坚持审慎的原则进行投资，坚持分析公司基本面，投资于在资产不注入的条件下也有较强支持的公司，以此化解参与他们的投资所需要付出的较高博弈成本。

展望下半年尤其是三季度，本基金认为，市场会延续二季度以来对上市公司质量的日趋审慎的检验标准，来判断上市公司成长的质量和相对估值的合理性。在这样的环境下，我们认为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优质成长企业会有相对良好的表现，并在长期为本基金的投资带来丰厚的回报。本基金会继续坚持这一理念和一贯的选股标准，同时，对股票的组合会进行更加均衡的配置，以应对流动性风险管理和寻找更多的投资机会。相信本基金会在长期给投资者带来更加理想的回报。

五、投资组合报告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资产类别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 票	4,969,237,120.98	87.87%
权 证	-	-
债 券	100,250,000.00	1.77%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合计	535,574,290.97	9.47%
其他资产	49,932,534.60	0.88%
资产总值	5,654,993,946.55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	股票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446,436,058.09	8.06%
C 制造业	2,119,737,904.67	38.26%
C0 食品、饮料	415,283,046.21	7.50%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66,888,600.00	1.21%
C3 造纸、印刷	129,097,500.00	2.33%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385,944,730.40	6.97%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653,489,869.98	11.80%
C7 机械、设备、仪表	326,164,754.88	5.89%
C8 医药、生物制品	142,869,403.20	2.58%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36,080,000.00	2.46%
E 建筑业	36,771,150.00	0.66%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336,565,118.64	6.08%
G 信息技术业	196,691,062.40	3.55%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415,407,616.28	7.50%
I 金融、保险业	675,789,639.85	12.20%
J 房地产业	412,320,586.91	7.44%
K 社会服务业	59,700,000.00	1.08%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103,067,984.14	1.86%
M 综合类	30,670,000.00	0.55%
合计	4,969,237,120.98	89.70%

(三)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12,000,000	294,960,000.00	5.32%
2	600519	贵州茅台	1,600,000	191,488,000.00	3.46%
3	000792	盐湖钾肥	4,000,000	177,520,000.00	3.20%
4	000024	招商地产	3,500,000	171,850,000.00	3.10%
5	601001	大同煤业	5,900,000	149,211,000.00	2.69%
6	601318	中国平安	2,000,000	143,020,000.00	2.58%
7	600309	烟台万华	2,606,100	139,582,716.00	2.52%
8	600019	宝钢股份	12,499,920	137,499,120.00	2.48%
9	601006	大秦铁路	9,000,000	136,260,000.00	2.46%
10	600900	长江电力	9,000,000	136,080,000.00	2.46%

(四)报告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债券种类	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国债	100,250,000.00	1.81%
央行票据	-	-
金融债	-	-
企业债	-	-
可转换债券	-	-
合计	100,250,000.00	1.81%

(五)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0214	02国债(4)	1,000,000	100,250,000.00	1.81%

(六)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其他资产	期末余额(元)
交易保证金	7,061,581.26
应收证券交易清算款	33,293,931.67
应收股利	267,570.00
应收利息	1,957,238.27
应收申购款	7,296,746.48
其他应收款	55,466.92
配股权证	-
买入返售债券	-
待摊费用	-
合计	49,932,534.60

4、报告期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期末未持有权证。

6、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期末持有本基金份额21,827,468.79份，占本基金期末总份额的0.83%，报告期内未发生申购、赎回。

六、基金份额变动表

项目名称	基金份额(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170,614,207.5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41,578,397.4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795,180,733.26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17,011,871.82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3、《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关于募集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报告期内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二)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三)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者登录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jysld.com或www.bocomschroder.com)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61055000，电子邮件：services@jysld.com。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7月20日

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第二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7年7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报告期为20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师审计。

二、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交银货币

基金代码：A级519588，B级519589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1月2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A级基金份额：336,283,590.16份

B级基金份额：454,608,625.11份

合计基金份额：790,892,215.27份

投资目标：本基金属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目标是在力求本金稳妥和资产充分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1、短期利率水平预期策略

深入分析国家货币政策、短期资金市场利率波动、资本市场资金面的情况和流动性的变化，对短期利率走势形成合理预期，并据此调整基金货币资产的配置策略。

2、收益率曲线分析策略

根据收益率曲线的变化趋势，采取相应的投资管理策略。货币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形状反映当时短期利率水平之间的关系，反映市场对较短期限经济状况的判断及对未来短期经济走势的预期。

3、组合剩余期限策略、期限配置策略

通过对组合资产剩余期限的设计、跟踪、调整，达到保持合理的现金流，锁定组合剩余期限，以满足可能的、突发的现金需求，同时保持组合的稳定收益；特别在债券投资中，根据收益率曲线的情况，投资一定剩余期限的品种，稳定收益，锁定风险，满足组合目标期限。

4、类别品种配置策略

在保持组合资产相对稳定的条件下，根据各类短期金融工具的市场规模、收益性和流动性，决定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再通过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和收益性利差，确定不同期限类别资产的具体资产配置比例。

5、流动性管理策略

在满足基金投资者申购、赎回的资金需求前提下，通过基金资产安排(包括现金库存、资产变现、剩余期限管理或以其他措施)，在保持基金资产高流动性的前提下，确保基金的稳定收益。

6、无风险套利策略

无风险套利策略包括：

跨市场套利策略：根据各细分短期金融工具的流动性和收益特征，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各个细分市场之间的配置比例。另外，还包括一级市场发行定价和二级市场流通成交价之间的无风险套利机会。

跨品种套利策略：根据各细分市场中不同品种的风险参数、流动性补偿和收益特征，动态调整不同期限结构品种的配置比例。

7、滚动配置策略

根据具体投资品种的市场特性，采用持续滚动投资的方法，以提高基金资产的整体持续的变现能力。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六个月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是具有较低风险、中低收益、流动性强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

三、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一）主要财务指标

自2007年6月22日起，本基金实行销售服务费分级收费方式，分设两级基金份额：A级基金份额和B级基金份额。A级基金份额与B级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托管费相同，A级基金份额按照0.25%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B级基金份额按照0.01%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计算主要财务指标时，A级基金与分级前基金连续计算，B级基金按新设基金计算。

主要财务指标	A级 2007年4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	B级 2007年6月22日至2007年6月30日
基金本期净收益(元)	5,603,869.25	336,960.21
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元)	0.0061	0.000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元)	336,283,590.16	454,608,625.1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元)	1.0000	1.0000

（二）基金净值表现

1、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列表

基金类别	阶段	基金净值收益率①	基金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A级	过去三个月	0.6237%	0.0024%	0.5016%	0.0002%	0.1221%	0.0022%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2006年1月20日-2007年6月30日）	2.9269%	0.0023%	2.5740%	0.0004%	0.3529%	0.0019%
B级	2007年6月22日-2007年6月30日	0.0719%	0.0028%	0.0515%	0.0000%	0.0204%	0.0028%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月结转份额。

2、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的变动情况，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变动进行比较

本基金A级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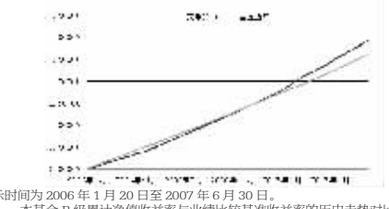

注：图示时间为2006年1月20日至2007年6月30日。

本基金B级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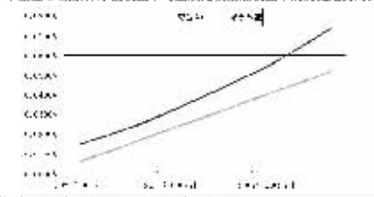

注：图示时间为2007年6月22日至2007年6月30日。

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1) 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超过180天；

(2) 本基金不得与基金管理人的股东进行交易，不得通过交易上的安排人为降低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的真实天数；

(3) 除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外，本基金的投资组合中，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因发生巨额赎回致使本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20%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5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

(4) 基金持有的剩余期限不超过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总计不得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

(5) 买断式回购融入基础债券的剩余期限不得超过397天；

(6) 存放在具有基金托管资格的同一商业银行的存款，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0%；存放在不具有基金托管资格的同一商业银行的存款，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5%；

(7) 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

(8) 投资于同一公司发行的短期企业债券及短期融资券的比例，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9) 本基金投资于定期存款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0%；

(10) 本基金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总规模的10%；

(11) 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10%；

(12) 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13) 同一基金管理公司管理的全部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10%；

(14)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15) 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其他比例限制。

因基金规模或市场变化导致投资组合超过以上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应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以达到上述标准。法律法规和监管机关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符合上述投资比例的约定。

四、管理人报告

1、基金经理简介

陈晓秋女士，基金经理，硕士学历。5年基金公司债券研究及投资经验。曾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策略部和投资部研究员，负责债券及宏观分析、债券投资。2005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6年1月20日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至今。

李家春先生，基金经理，学士学历。8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历任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经理、投资主管，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2006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6年12月27日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至今。

2、报告期内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3、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

2007年二季度经济运行加快，物价水平有所上升。为了应对经济增长加速、通货膨胀压力加大的情况，人民银行连续3个月每月提高存款准备金率0.5%，并且将1年期存款利率提高27bp，1年期贷款利率提高18bp。在紧缩货币政策的作用下，市场利率重心稳步上移，1年期央行票据发行利率比一季度上升了30bp。但总体而言，二季度货币市场运行比较平稳，市场流动性比较充裕，为货币市场基金的平稳运行提供了良好市场环境。

在利率持续、平稳上升的市场环境中，交银货币基金保持组合的相对稳定，充分把握新股发行时交易所市场回购利率的上升，积极进行无风险套利操作，在不增加组合利率风险的情况下提高收益。

我们认为人民币币值低估的情况依然存在，外汇储备将会继续大幅增长，由于货币供应量快速增长而引起的通货膨胀还会继续发展，市场利率存在进一步上升的空间；另一方面，大型股票发行引起的交易所市场回购利率阶段性大幅上升还会继续存在。2007年三季度货币市场总体运行态势将类似于上半年。

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基金管理组将会继续将基金的流动性管理和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在控制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的基础上，均衡投资，积极进行无风险套利，为基金持有人获取合理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组合报告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资产类别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债券投资	898,076,572.91	96.37%
买入返售证券	10,000,000.00	1.0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证券	-	-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合计	18,706,951.40	2.01%
其他资产	5,098,545.33	0.55%
合计	931,882,069.64	100.00%

（二）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100,920,000.00	11.8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入的资金	-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14,000,000.00	14.41%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入的资金	-	-

（三）基金投资组合的剩余期限

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6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7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98

2、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内	117.18%	15.68%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	-
3	60天(含)-90天	-	-
4	90天(含)-180天	-	-
5	180天(含)-397天(含)	-	-
合计		117.18%	15.68%

（四）报告期末债券投资组合

1、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金融债券	159,474,710.60	20.1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59,474,710.60	20.16%
3	央行票据	424,696,855.13	53.70%
4	企业债券	313,905,007.18	39.69%
5	其他	-	-
合计		898,076,572.91	113.55%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2、基金投资前十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自有投资	债券数量(张) 买断式回购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07央行票据06	1,900,000		186,905,722.56	23.63%
2	06央行票据78	1,400,000		138,690,796.16	17.54%
3	06进出05	600,000		59,991,954.60	7.59%
4	06首都机场债	570,000		57,134,207.39	7.22%
5	07中铝CP01	500,000		50,017,734.83	6.32%
6	05国开07	500,000		49,975,856.32	6.32%
7	06央行票据53	500,000		49,902,074.13	6.31%
8	07进出01	500,000		49,506,899.68	6.26%
9	07央行票据09	500,000		49,198,262.28	6.22%
10	07浙交投CP01	400,000		39,134,090.48	4.95%

（五）“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1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5%

（六）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2、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每日计提损益。

3、本基金报告期每日持有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均未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

4、本报告期内需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无。

5、其他资产的构成。

其他资产	金额(元)
交易保证金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2,959,976.73
应收申购款	2,132,577.72
其他应收款	274,900.52
待摊费用	(268,909.64)
合计	5,098,545.33

六、基金份额变动表

项目名称	A级份额(份)	B级份额(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39,694,613.47	-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30,793,879.91	477,829,053.2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634,204,903.02	23,220,428.18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6,283,590.16	454,608,625.11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份额级别调整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份额级别调整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关于募集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报告期内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二）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三）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者登录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jysld.com或www.bocomschroder.com)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61055000，电子邮件：services@jysld.com。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7月20日

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第二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7年7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报告期为20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师审计。

二、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交银精选

基金代码：前端519688，后端519689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5年9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12,233,618,694.28份

投资目标：本基金将坚持并不断深化价值投资的基本理念，充分发挥专业研究与管理能力，自上而下配置资产，自下而上精选证券，有效控制风险，分享中国经济与资本市场高速成长的成果，谋求实现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投资策略：自上而下配置资产，自下而上精选证券，有效控制下行风险。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是一只稳健型的股票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中的中等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风险都要高于混合型基金。本基金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长。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

三、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一)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07年4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
基金本期净收益(元)	2,766,821,968.63
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元)	0.173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元)	16,618,162,587.0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元)	1.3584
期末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元)	3.0142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二)基金净值表现

1、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列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5.50%	1.91%	25.42%	1.90%	10.08%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2005年9月29日-2007年6月30日）	291.63%	1.35%	195.69%	1.31%	95.94%	0.04%

2、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情况，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进行比较

本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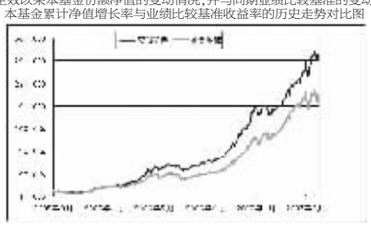

注：图示日期为2005年9月29日至2007年6月30日。

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1) 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2) 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10%；

(3) 本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4)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5)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得超过该权证的10%；

(6)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5‰；

(7) 本基金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总规模的10%；

(8) 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10%；

(9) 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10) 同一基金管理公司管理的全部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10%；

(11)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12) 本基金不得违反基金合同中有关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的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一年期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13)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则本基金不受上述限制。

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基金规模变动、股权分置改革中支付对价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1—11项规定的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2007年6月30日，本基金符合上述投资比例的约定。

四、管理人报告

1、基金经理简介

赵枫先生，基金经理，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硕士。10年基金从业经验。曾任职于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投资研究员，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研究部经理和基金经理。2001年8月至2004年7月担任基金通乾的基金经理。2005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5年9月29日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至今。

李立先生，基金经理，经济学硕士。6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历任中国科技证券有限公司高级经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投资高级经理，2006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投资研究部研究员和基金经理